

制定、修訂、廢止國家標準合計八種

發文機關：經濟部

發文字號：經濟部 93.06.24. 經授標字第09320050310號

發文日期：民國93年6月24日

主旨：制定「石油類試驗用玻璃溫度計」等國家標準三種；修訂「纖維水泥板」等國家標準四種；廢止「液化石油氣（家庭燃料用）」國家標準一種，合計八種。

依據：國家標準制定辦法第十四條、十六、十七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制定國家標準三種（如目錄）。
- 二、修訂國家標準四種（如目錄）。
- 三、廢止國家標準一種（如目錄）。